

证券代码：000657

证券简称：\*ST 中钨

公告编号：2011-21

##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 §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杨伯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文跃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胡善学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 2 公司基本情况

####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增减变动(%)
总资产(元)	399,440,134.07	374,843,122.72	6.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329,994,635.57	328,305,195.86	0.51%
股本(股)	222,574,620.00	222,574,62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483	1.475	0.54%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营业总收入(元)	293,800,472.77	259,756,916.00	13.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89,439.71	1,343,049.14	25.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257,337.91	-6,864,440.88	23.4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24	-0.031	22.6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8	0.006	3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8	0.006	3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1%	0.40%	0.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1%	0.39%	0.1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609.28	
合计	2,609.28	-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1,689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海南金元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8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1,711,125	人民币普通股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	1,535,000	人民币普通股
北京铭泽投资有限公司	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湖南成卓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894,000	人民币普通股
北京嘉利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873,189	人民币普通股
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69,210	人民币普通股
王金成	764,053	人民币普通股
王韬	736,000	人民币普通股
袁晓挥	666,497	人民币普通股

## §3 重要事项

###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由于销售收款中含有部分应收票据，因此应收票据余额增加较大。
- 2、预付账款主要是原料采购合同需要预付的货款。
- 3、由于销售形势较好，在线产品与产成品增加，存货共增加 2410 万元。
- 4、应付账款增加 2566 万元，主要原因是存货的增加。
- 5、应交税费由于期末留抵增值税较多而为负数。
- 6、由于销售形势较好，价格上涨，本季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3400 多万元。

###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3.2.1 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 2010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审计意见，强调事项内容：中钨高新公司的自贡分公司与同受控股股东控制的自贡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在管理人员、机构等方面未能做到完全分开，且与该公司之间存在频繁的关联交易。截止本报告日，中

钨高新的控股股东股改时承诺将旗下硬质合金相关业务和资产注入公司的重组事项尚未能完成。导致中钨高新的自贡分公司未来的独立运营及可持续盈利能力具有重大不确定性。

近几年来，公司一直致力于通过产业整合及资产重组的途径以彻底解决上述问题，使公司运作更加规范。但由于种种原因，公司于 2007 年和 2008 年两次重大资产重组均未获得成功，致使上述问题至今未得到解决。目前公司正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制定相关方案以彻底解决公司盈利能力不强以及与自贡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存在的关联交易及“五不分开”的问题。

###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1 年 3 月 12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签订 2011 年度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根据董事会决议，2011 年 3 月 12 日于长沙，公司与自贡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等关联方签署了一系列关联交易协议（具体协议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1 年 3 月 15 日披露的《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关联交易公告》）。报告期内，各项关联交易协议履行正常。

### 3.2.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湖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收购成功后将在 2007 年底以前，在得到湖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及中钨高新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基础上，通过定向增发等方式将其拥有和控制的与中钨高新构成同业竞争的硬质合金等相关业务和资产注入中钨高新。	近几年来，湖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致力于完成上述承诺，并分别于 2007 年、2008 年推进了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通过向湖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增发股份收购其拥有的硬质合金相关资产。但由于种种原因，两次重大资产重组均未取得成功，致使湖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报告期末仍未完成承诺。

###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 3.5.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5.2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1年03月23日	长沙	电话沟通	个人投资者	公司基本面情况；未提供任何书面资料。
2011年03月24日	长沙	电话沟通	个人投资者	公司基本面情况；未提供任何书面资料。
2011年03月28日	长沙	电话沟通	个人投资者	公司基本面情况；未提供任何书面资料。
2011年03月30日	长沙	电话沟通	个人投资者	公司基本面情况；未提供任何书面资料。

### 3.6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6.1 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日